

证券代码：301017

证券简称：漱玉平民

公告编号：2025-098

债券代码：123172

债券简称：漱玉转债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 2024 年已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 2024 年已回购股份的议案》，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之用途约定，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6 月 9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出售的期间除外），本次拟出售回购股份不超过 2,988,7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出售价格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已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18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截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且期限届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988,7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最高成交价为 15.5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9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2,970,246.62 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二、本次集中竞价出售回购股份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 2024 年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的公司股份。相关出售计划如下：

1、出售原因及目的：根据《回购报告书》之用途约定，完成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置；

2、出售方式：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价格区间：根据出售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4、拟出售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拟出售回购股份不超过 2,988,788 股，占当前总股本的 0.74%；

5、出售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 202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6 月 9 日），在此期间如遇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出售的期间，则不出售；

6、出售所得资金的用途及使用安排：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预计出售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出售实施前		本次回购出售完成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2,000,000	39.96	162,000,000	39.9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355,636	60.04	243,355,636	60.04
其中：回购专用账户	2,988,788	0.74	0	0.00
总股本	405,355,636	100.00	405,355,636	100.00

注：本次回购出售实施前总股本数据截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上述变动情况仅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四、管理层关于本次出售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等情况的分析

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所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出售股份价格与回购股份价格的差额部分将计入或者冲减公司资本公积，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出售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秦光霞女士计划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以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2,070,9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自 6 月 23 日至 7 月 15 日，秦光霞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 4,022,900 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8,047,200 股，合计减持股份 12,070,1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2、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文杰先生计划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8,047,2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3、除此以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出售已回购股份的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直接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六、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出售公司已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实施对应股份出售计划，对应出售计划存在出售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拟出售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上述出售期间内，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